**杞县高阳镇常寨村集体经济发展试点项目评标结果公示**

杞县高阳镇常寨村集体经济发展试点项目，项目编号为：zzhn-2018-033，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，在县公管办、县采购办、县财政局的监督下，于2018年7月31日10点00分在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一楼开标室准时开标。现将本项目的评标结果公示如下：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1、工程名称：杞县高阳镇常寨村集体经济发展试点项目

2、项目编号：zzhn-2018-033

3、建设地点：杞县境内

4、建设规模：55100平方米

5、工期要求：60日历天

6、质量要求：合格

7、项目总投资：约129万元

8、招标范围：本项目施工图纸及招标文件范围内所有工程施工。

9、标段划分：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。

10、招标控制价：

第一标段控制价:大写：壹佰壹拾柒万捌仟陆佰贰拾壹元零陆分

小写：1178621.06元

**二、招标公告发布媒体:**

该项目招标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》、《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》、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及《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》等网站发布。

**三、评标信息**

  评标时间： 2018年7月31日 11点30分

评标地点：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一楼评标室

评标办法：合理低价随机选取中标候选人法

评委主任：石文军

评委成员：于付生 李建永 李会娟 马风勤

**四、否决投标原因**

**无。**

**五、评标结果**

第一中标候选人   投标总报价（元） 中标公期 中标质量 项目经理

河南笃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**1177891.46**元 60日历天 合格  崔俊哲

第二中标候选人

河南银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**1178411.17**元 60日历天 合格 申明涛

第三中标候选人

河南元汇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178552.90元 60日历天 合格  朱曙园

**六、公示期限**

2018年8月3日至 2017 年8月7日。

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，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异议(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)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（邮寄、传真件不予受理），并以书面形式确认的日期作为受理时间。

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、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（七部委第11号令：2004年8月施行，九部委23号令修改）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评标结果公示期内，对评标结果没有异议的，招标人将签发中标通知书。

**七、监督部门联系方式**

县采购办：0371-28666979

**八、联系方式**

招标人：杞县高阳镇人民政府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联系电话：15837853888

地址：杞县高阳镇

代理机构：中资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

联系人：田先生

联系电话：18239915077

地址：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绿地中心南塔4502室